



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1 年 8 月 11 日

連 絡 人：李俊毅主任檢察官

連絡電話：(049)2242602*2822

本署檢察官指揮南投縣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、南投分局偵辦前（9）日上午張姓死者，被家屬發現陳屍在南投縣南投市華陽路住處，偵辦情形，謹初步說明如下：

- 一、本署接獲南投縣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口頭報告，本署檢察長張云綺極為重視，指派王元隆檢察官積極偵辦，王檢察官於同日下午即赴南投殯儀館相驗，相驗初步發現死者頭部、手部均有外傷，指示專案小組全力追查可疑兇嫌。
- 二、經專案小組漏夜追查，發現一外籍成年男子涉有重嫌，經拘提到案並實施搜索，扣得金飾等相關證物，今（11）日下午經檢察官訊問後，認該男子涉犯刑法第332條第1項之強盜殺人罪嫌，所犯為最輕本刑5年以上有期徒刑之重罪，犯罪嫌疑重大，有事實足認為有逃亡、湮滅證據、勾串共犯及證人之虞，向法院聲請羈押並禁止通信接見。有關犯罪動機、是否有共犯尚待追查。